



国泰新春国际汇演之夜 参加者注意事项

以下条款及细则适用于所有参加国泰新春国际汇演之夜的人士。活动于 2025 年 1 月 29 日于尖沙咀一带举行。所有入场人士同意遵守以下的条款及细则：

以下定义适用于本文件的所有内容：

“活动”	指“国泰新春国际汇演之夜”于 2025 年 1 月 29 日
“主办单位”	指香港旅游发展局及其员工或其承办商
“参加者”	指作为观众参加活动的个人或团体
“会场”	指活动场地，即尖沙咀一带，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香港文化中心广场2. 广东道3. 海防道4. 弥敦道

观众席入场须知及守则

1. 参加者入场时必须出示有效的入场券，由主办单位进行验证。每张入场券仅限 1 人入场。
2. 所有持票人士及其物品在进入会场前必须接受安全检查。
3. 活动的保安人员有权检查持票人士之个人随身物品，并有权拒绝持票人士携带违禁物品进入活动会场。
4. 65岁或以上长者及3至11岁儿童可获入场券半价优惠。优惠入场券持有人必须是香港居民，并出示有效之身份证明文件，方可进场。
5. 如入场券遭涂污或损毁，主办单位有权拒绝持有人进入活动会场。



6. 请按照座位区域及编号入座。
7. 活动前后两至三小时将实施道路封闭。请留意政府公告。
8. 巡游汇演开始后，迟到者须遵循工作人员指示在适当的时候或中场休息时方可进场。
9. 11岁或以下的儿童必须在活动期间由父母或成年监护人陪同。
10. 现场不设行李存放区。
11. 参加者须自行承担风险，并自行负责携带进入会场之个人财物的安全。参加者在会场内的财物，若有任何遗失、损坏或盗窃，主办单位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12. 主办单位已预留指定区域供轮椅人士使用。持票轮椅人士需预先电邮至 info@hktb.com 登记，以便作出适当安排。
13. 会场不设泊车位。参加者请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14. 香港旅游发展局保留拒绝参加者进入活动会场的决定权。

活动规则及细则

行为

1. 参加者须保持环境清洁卫生。
2. 所有参加者必须：
 - (i) 遵从主办单位对活动的安排；
 - (ii) 遵守香港的任何法律，包括但不限于《国旗及国徽条例》(文件 A401)、《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香港国安法》)及其他有关维护国家安全的香港法律；以及
 - (iii) 确保在活动中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构成或可能导致违反《香港国安法》或其他香港法律的罪行或活动，或任何有损国家安全利益的行为。
3. 主办单位保留权利要求参加者在任何合理理由下离开会场，并采取任何适当行动以执行此权利。例如，主办单位可能要求以下参加者离开会场：
 - (i) 参加者有扰乱秩序或妨碍其他参加者的行为(例如：持有任何违禁品或在会场内从事以下活动)；



- (ii) 参加者使用具威胁性、辱骂性或侮辱性的言语或行为，或以任何方式挑衅，或行为可能引起对公共秩序的破坏；
 - (iii) 主办单位合理认为参加者受毒品影响或饮用过多酒精；或
 - (iv) 主办单位合理认为参加者违反了主办单位发出的任何通知、《香港国安法》或其他香港特别行政区有关法律。
4. 参加者不得进行或企图进行任何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及《香港国安法》的行为。参加者行为不得利国家安全。参加者必须遵从活动负责人员及相关当局（如香港警务处及民众安全服务队）职员所有合法指示。如活动经理或保安人员要求参加者离开会场，参加者必须立即离开。
5. **违规犯禁：**任何人士若携带违禁物品，或不遵守活动规则，将被拒绝进场：

严禁携带以下物品进入会场：

- (i) 危险或有害物品（例如烟花、烟雾剂、爆炸品）
- (ii) 任何类型的武器、有武器外观或可能给人武器印象的物品（例如玩具枪）
- (iii) 任何非法药物或物质
- (iv) 扩音器、激光器和激光指示器
- (v) 任何大小的横幅、旗帜、手灯、灯牌或灯箱
- (vi) 不允许携带具有冒犯性或不当内容的物品
- (vii) 有害、引起混乱、令人反感或妨碍活动进行之物品

严禁进行以下活动：

- (i) 除非获得主办单位的事前批准，参加者不得操作小型无人机。
- (ii) 搭建帐篷或遮篷
- (iii) 乱抛垃圾及随地吐痰
- (iv) 于会场入口或场内售卖任何物品或服务，或展示任何作售卖用途之物品或服务
- (v) 派发未经授权之印刷品或录制品



- (vi) 未经许可之活动，或展示任何横幅、旗帜、手灯、灯牌、灯箱或字句，或煽动人群及其他未经许可之公众集会
- (vii) 在场内抛掷或使用任何物件以致构成危险、不必要的阻碍或干扰节目进行、粗言秽语或行为不检
- (viii) 进行任何不安全或其他妨碍活动进行之行为
- (ix) 在通道及楼梯上停留或跳舞，或进行任何妨碍其他参加者的活动
- (x) 在场内进行任何销售、非主办单位安排的问卷调查或宣传活动
- (xi) 在场内吸烟

个人安全

- (i) 照顾同行小孩、长者或有需要的人士
- (ii) 小心保管个人财物
- (iii) 尊重其他参加者的权利
- (iv) 避免争先恐后、奔跑、喧哗和插队
- (v) 遵守主办单位、保安、工作人员及警员的指示
- (vi) 在紧急情况下，请保持冷静，遵守主办单位的公告、指示或要求

一般条款及细则

6. 本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及细则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7. 主办单位保留任何权利，在任何时候及按其绝对酌情权，拒绝任何未能遵守本文件中的条款及细则的参加者进场，或要求已入场人士离场，或将任何行为不端或不得体的人士遣送离开场地，而不作任何赔偿。
8. 主办单位有权摄录巡游汇演，并使用该影片或照片作为推广宣传活动或主办单位认为适当之其他用途。现场观众有可能被拍摄入巡游汇演影片或照片内。主办单位有权在全球各地永久以任何形式使用该影片或照片。



9. 在活动期间，如有任何违反本文件中的条款和细则的行为、非法行为、欺诈或滥用的情况，主办单位有权在没有预先通知的情况下取消相关参加者的入场资格。
10. 参加者必须遵守所有相关法规、安全公告和场馆规定。在参加活动时，参加者应评估自己是否适合参加可能包含特殊效果（包括但不限于声音、视听、烟火效果或灯光效果）的活动。主办单位对于这些特殊效果所引起的任何不适或刺激不负责任。
11. 如果由于政府当局或机构的命令、严重的网络攻击、系统故障、天灾、战争、叛乱、暴动、恐怖主义行为、火灾、爆炸、洪水、重要设备被盗、恶意破坏、罢工、停工、天气、第三方禁令、国防要求或其他主办单位无法控制的情况，活动无法进行或中断，这些情况将被视为不可抗力。主办单位对于不可抗力所引起的任何损害、损失或争议概不负责。
12. 主办单位保留权利在酌情下，更改、暂停或取消活动或修改其条款及细则而无须事先通知。主办单位对于活动的任何更改、暂停或取消不负责任。
13. 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主办单位及其相关人员、管理层、员工和承办商不对参加者因参加活动而遭受的任何人身或财产伤害、损失或损害（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索赔、伤害、成本或费用）负责。
14. 如有任何争议，主办单位的决定是最终和决定性的，并且该决定将对所有有关方面具有约束力。
15. 本文件中的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律管辖并按照其诠释。各方均接受香港法院的专属管辖权。
16. 如本文件中的条款及细则的繁体中文、简体中文及英文版本有任何不相符之处，应以英文版本为准。
17. 参与活动的各方的个人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受适用法律法规和主办单位的隐私政策约束。欲查看主办单位的隐私政策全文，请访问以下网页：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n/china/privacy-policy.html>
18. 如有查询，请电邮至 info@hktb.com。